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胡慧君
電話：06-2991111 #8442
傳真：06-2983782
電子信箱：huichun79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將軍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府研青字第11011750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0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創新提案競賽獎勵實施計畫等2份電子檔
(1175001A00_ATTCH1.pdf、1175001A00_ATTCH2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110年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創新提案競賽獎勵實施計畫」，敬請鼓勵同仁踴躍參與提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110年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創新提案競賽獎勵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（以下簡稱各機關學校）員工對於市政發展提出創新思維或興革建議，特訂定旨揭實施計畫。
- 三、本創新提案由員工個人經各機關（單位）提送主管單位，各機關（單位）對於所屬員工提案，應先行審查，除有本計畫所訂不受理範圍外，應擇優將提案資料送主管單位彙辦。
- 四、請鼓勵所屬踴躍參加，若有創新提案，則參照提案表格式，於本（110）年11月30日前，由各機關（單位）彙整後

函送本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彙辦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、臺南市政府各處會(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除外)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



裝



訂

線